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1-090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1、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和变更日期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十九条，“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随着公司产品与制造的不断升级，对公司制造环节的关键生产设备 SMT 设备的能力要求越来越高，设备更新改造速度越来越快，目前执行的资产折旧年限已不能合理反映其实际使用状况。为了更加客观、合理地反映公司生产测试设备中 SMT 设备的使用情况，提高成本核算的准确性和真实性，更好地反映公司产品的真实成本，拟将公司 SMT 设备折旧年限由 10 年变更为 7 年，预计残值率（5%）不变。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前，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1-5	4.75-9.90

生产测试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5	9.50-19.80
其中：SMT 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	19.80-33.00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1-5	4.75-9.90
生产测试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5	9.50-19.80
其中：SMT 设备	年限平均法	7	5	13.5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	19.80-33.00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往已披露的财务报告产生影响。

以公司 2021 年 9 月 30 日的固定资产为基础，假设不考虑 2021 年 10-12 月固定资产的增减变动，根据变更后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测算，此次会计估计变更将增加公司 2021 年度固定资产折旧费用约人民币 2,047.64 万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分别约人民币 1,740.49 万元。

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

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后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涉及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五、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估计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及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基于上述情况，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六、监事会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估计的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变更后的相关会计处理和财务数据能够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固定资产管理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9 日